

立法會 CB(2) 124/03-04(01)號文件



立法會議員劉慧卿辦事處

Office of Emily Lau, Legislative Councillor

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

2003 至 04 年度應討論事建議

本人與一些民主派議員商討後，請委員會討論制訂時間表，安排討論以下市民極度關注的事項：

1. 政制檢討的安排，包括諮詢時間表、諮詢方式和意見整理方式；
2. 如何落實《基本法》第四十五條及六十八條，並如何就附件一第七項和附件二第三項作安排；
3. 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及相關的選舉制度；
4. 二零零八年立法會議員產生辦法及相關的選舉制度，包括取消功能團體議席；
5. 行政與立法的關係，立法會應否有執政黨；
6. 政黨法；
7. 二零零七年區議會議員產生辦法及相關的選舉制度，包括取消委任議席；
8. 選舉管理委員會的組成方式、職能和運作；及
9. 選舉指引內的具體選舉安排

本人與其他民主派議員亦要求立法會秘書處就上述建議的討論事項，搜集海外地區及香港的經驗，讓委員會和公眾參考。

另外，以上各項目都深受社會各界關注，因此，我們建議就以上項目舉行公聽會。



劉慧卿議員